

证券代码：300344

证券简称：太空智造

公告编号：2019-111

##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空智造”或“公司”）（证券简称：太空智造，证券代码：300344）股票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立、樊志正在筹划控制权变更事宜。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107）、《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

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对本次股权转让的不确定性进行了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立先生及樊志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拟将其持有的合计公司32,247,466股股份协议转让给交信（嘉兴港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占公司总股本的6.5%。其中，樊立先生向受让方转让19,717,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樊志先生向受让方转让12,530,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

（2）本次权益变动前，交信（嘉兴港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交信（嘉兴港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2,247,4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5%，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3）除上述权益变动外，樊立先生与受让方就表决权委托事项已基本取得一致意见，但目前尚未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相关后续工作正在推进之中，表决权委托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且表决权委托协议系股份转让协议的生效条件之一，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事项尚需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在取

得上述相关部门批准后，还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披露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9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360,289.39元，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72.66%。业绩同比下降原因主要系2019年前三季度受经济形势和贸易环境等的影响，公司软件销售业务业绩有所下降；同时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恒元建筑板业有限公司股权确认投资收益2,045.13万元，而2019年前三季度无投资收益所致。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